

# 常州市教育基本建设与装备管理中心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货物类)

采购人(甲方): 常州市教科院附属高级中学

供应商(乙方): 联通(江苏)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202321

签定地点: 常州市教科院附属高级中学

政府采购计划号: ZC3204000902021001745

签定时间: 2023年10月16日

经常州市教育基本建设与装备管理中心 2023年10月12日常教采公标[2023]032号招标的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同意就云教云研设施设备采购项目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定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提供下列货物

单位: 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商标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投标价格	
						单价	合价
一	智慧管理平台						
1	资源管理平台	中央电化教育馆智能研修平台	中央电化教育馆智能研修平台 V1.0/中庆教育云资源管理应用软件 V3.3	1	套	18810	18810
2	同步课堂管理服务器	紫光	UNIS-R3830-G5	1	台	33260	33260
3	存储服务器	紫光	UNIS-R3630-G5	1	台	143890	143890
4	管理电脑(含鼠标、键盘、显示器、管理软件)	H3C	X500T	1	套	11285	11285
二	常态化录播教室(25个班级)						
1	录播系统终端(含录播软件、在线课堂互动软件)	现代中庆	D5100/V4.5/在线互动 V1.0 含遥控器	25	台	16970	424250
2	控制面板	现代中庆	2810	25	个	940	23500
3	教师、学生摄像机	现代中庆	HDC17A-T/S	50	台	2821	141050
4	互动电视机	海信	55H55E	6	台	2700	16200
5	音频处理器(含音频软件)	TAIDEN	TES-5600MAU/30	25	台	4796	119900
6	音箱	TAIDEN	定制	25	套	752	18800
7	全向吊装麦克风	TAIDEN	TES-5675S	50	支	940	47000
8	手持无线麦克风	TAIDEN	TES-5604N-W	90	支	611	54990
9	充电座	TAIDEN	TES-5604CHG/01	25	台	188	4700
10	头戴式麦克风	TAIDEN	TES-1023	25	支	140	3500
11	线材	国产优质		25	批	470	11750
三	精品录播教室(单间)						

1	录播主机（含录播软件、在线互动课堂软件等）	现代中庆	JP100HDIV/V4.1	1	台	103454	103454
2	高清云台摄像机	现代中庆	HDC80	4	台	7523	30092
3	图像跟踪定位系统	现代中庆	V1.0/3570D+	1	套	16928	16928
4	双通道数字功放	现代中庆	1200	1	台	4702	4702
5	音箱	现代中庆	6630	6	台	1410	8460
6	音频处理器含软件	现代中庆	AU212/V1.0	1	台	8934	8934
7	控制面板	现代中庆	2810	1	台	940	940
8	录播显示器鼠标键盘	AOC	27E2H	1	套	1880	1880
9	吊装话筒	现代中庆	MK218	8	套	940	7520
10	专业导播系统	现代中庆	3660	1	支	8464	8464
11	录播机柜	现代中庆	R10	1	台	6113	6113
12	录播提示系统	现代中庆	CM-08	1	套	3761	3761
13	管理电脑（含鼠标、键盘、显示器、管理软件）	H3C	X500T	1	台	11285	11285
14	移动黑板（含支架）	泽育	ZY-FZ100	1	个	564	564
15	液晶电视（含支架）	海信	55H55E	2	台	2700	5400
16	HDMI分配器	绿联	hdmi分配器1分8	1	台	752	752
17	材料、辅材等	国产优质		1	套	7053	7053
四	千人报告厅录播系统						
1	直录播主机（含录播等软件）	现代中庆	D3700/V4.5	1	台	45200	45200
2	直播高清云台摄像机	松下	AW-HE58SWMC	1	台	18700	18700.00
3	高清云台摄像机	现代中庆	HDC80	1	台	7523	7523
4	录制面板	现代中庆	2810	1	个	960	960
5	导播显示器	AOC	27E2H	1	套	1880	1880
6	专业导播系统	现代中庆	3660	1	支	8464	8464
7	安装调试线材及辅配件	国产优质		1	批	3086	3086
合计							1385000

## 2. 合同价格：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

包括劳务、制作、运输、仓储、管理、安装、调试、维护、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 3. 合同供货范围

包括了所有设备、技术资料、相关服务及技术指导，但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发货清单中并未列入而且确实是乙方供货范围中应该有的，并且是满足合同技术协议对合同设备的性能保证值要求所必须的，均应由乙方及时补上，且不发生费用问题。

## 4.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
- (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4) 投标文件;
- (5) 中标人澄清函;
- (6)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 5.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6.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参数指标应等于或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参数指标;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 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 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 在质量保证期内, 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在使用过程中, 一但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符合以上约定, 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退货, 并按第 11 条承担违约责任。

#### 7. 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 8. 交货及验收

(1) 乙方应当在合同签定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 (其中需提前交货的产品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甲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 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公章。招标文件有约定的, 从其约定;

(2)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数量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由此引起的风险, 由乙方承担;

(3)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 规格、型号、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乙方负责补齐, 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 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 验收的标准: 根据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技术要求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通行标

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

#### 9. 付款

本合同货物在规定的时间内供货，验收合格，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次性付清。

#### 10. 售后服务

本合同货物的免费质保年限：六年。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除上述规定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行运行监督，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

(2) 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技术人员技术进行免费培训；

(3) 乙方接到甲方故障报告后，应在按规定的服务水平和响应速度到达现场进行处理。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合约的目标在最短时间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

(4) 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5) 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①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指定；

② 所购货物按乙方投标承诺提供免费维护和质量保证，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③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④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按乙方投标承诺执行；

⑤ 若货物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⑥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主动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⑦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 11. 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取得补偿。

①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

分之五违约金;

②乙方逾期交货的,应与甲方和采购代理机构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③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交货)、交货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货款,并向甲方偿付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因交货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五日内,自行承担退货所引发的一切费用。甲方不承担因解除合同导致乙方产生的一切损失。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所有权不完整(指乙方完全能处分所提供的货物,该货物不存在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已付货款部分百分之五违约金;导致甲方、采购代理机构为此参与诉讼或仲裁,乙方另应支付甲方、采购代理机构为此引发的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 12.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3. 附加条款

本项目不得分包、转包,如有分包、转包,一旦查实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14.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经采购代理机构加盖公章后生效;

(2)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本合同;

(3)除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或因法律、政策原因导致甲方不能履行合同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的法律、法规处罚;

(4)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需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备存;

(5)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贰份;

(6)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采购人（甲方）：

单位名称：常州市教科院附属高级中学

单位地址：常州市钟楼区崇贤北路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经办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82006907

供应商（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帐号：

开户行：

